

# 2026 港澳青年文化行者 豫陕双城研习营



“2026 港澳青年文化行者豫陕双城研习营”由兰州大学、郑州大学、西安交通大学携手港澳地区 12 所高校联合举办，旨在组织港澳青年走进河南与陕西两省六市的高校、文博机构、数字文创企业、文旅融合示范区、乡村振兴示范村及科技创新高地，通过项目式学习（PBL）、移动课堂、创意工作坊、田野调查、情景教学等多种形式，沉浸式了解中华文明从周秦汉唐到中原文化的深厚历史底蕴、文化经济新业态的创新发展成就以及国家乡村振兴与科技创新的时代脉动，全方位、深层次地认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成果，增强中华文化认同与民族自豪感。

## ▼活动时间

2026 年 7 月 13 日-24 日（共 12 天）

## ▼活动地点

项目选取河南郑州、洛阳、开封以及陕西西安、咸阳、宝鸡两省五市的代表性文化经济新业态与国情教育实践基地，支撑“文明探源—创新转化—经济赋能—家国认同”的递进式教学路径。

实践教学点包括河南博物院、高新区数字文创企业、龙门石窟、洛邑古城、清明上河园、汴绣非遗项目工坊，以及陕西宝鸡青铜器博物院、秦始皇兵马俑、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袁家村乡村振兴示范村等集中反映历史文化遗产、数字文创、文旅融合、乡村振兴、科技创新与红色教育的典型案例，将帮助港澳青年系统掌握从中华文明起源认知、传统文化创新转化到经济价值实现、国家战略认同的完整链条。

## ▼主要活动内容

项目以“文化行者·豫陕双城”为主题，聚焦河南与陕西作为中华文明重要发祥地的深厚文化底蕴与当代文化经济新业态的创新发展，通过深度结合“豫”见中原的历史文脉、“陕”见周秦汉唐的文明现场以及双城共见的创新活力与未来前景，引导港澳青年共同探索文旅融合、文博活化、文化 IP 开发、乡村振兴及科技创新等新业态与发展成果。

项目着力展现豫陕两地在新时代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的生动实践，帮助港澳青年一代深入理解文化资源如何通过新业态、新模式转化为经济发展动能与民族复兴伟力，同时在“行走的课堂”中深化对中华文明起源、发展脉络、当代价值及国家战略成就的认知。活动结束后，将搭建豫陕港澳青年线上交流平台，推动跨区域文化创新联盟的建立，持续激发青年参与文化遗产与创新的热情。



| 时间/地点       | 活动安排   | 后勤安排                      |
|-------------|--|---------------------------|
| Day1<br>郑州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报到与注册、发放资料及行前讲解</li> <li>欢迎和破冰活动，陇港澳高校展示校园及地域文化</li> <li>召开项目说明会暨行前安全培训</li> </ul>  | 晚餐/自理<br>住宿/郑州            |
| Day2<br>郑州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郑州大学启动仪式、青年文化行者行动案例分享会</li> <li>参访河南博物院中华文明陈列，通过数字展览感受“博物奇豫”创新实践</li> <li>考察高新区数字文创企业并与青年技术团队对话，实地体验3D文物扫描等前沿技术；举办“古韵新潮”青年创意沙龙</li> </ul> | 午餐/团餐<br>晚餐/团餐<br>住宿/郑州   |
| Day3<br>开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考察清明上河园，学习文化主题公园IP开发及运营模式</li> <li>穿越历史的Citywalk：分小组开封历史文化名城景观</li> <li>体验清明上河园沉浸式宋宴，学习国潮文创消费新场景</li> </ul>                               | 午餐/团餐<br>晚餐/文创宋宴<br>住宿/洛阳 |
| Day4<br>洛阳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走进汴绣国家级非遗项目工坊，创作一幅属于自己的汴绣作品</li> <li>参访世界遗产洛阳龙门石窟，开展龙门石窟数字化保护现场教学</li> <li>调研洛邑古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与活化利用</li> </ul>                                 | 午餐/团餐<br>晚餐/团餐<br>住宿/洛阳   |
| Day5<br>洛阳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调研洛阳大数据产业园或自贸区文化贸易基地，了解数字技术如何赋能文化产业，以及文化贸易的政策支持与跨境合作模式</li> <li>乘坐动车前往宝鸡，途中开展“双城对话”预热分享</li> </ul>  | 午餐/团餐<br>晚餐/团餐<br>住宿/宝鸡   |
| Day6<br>宝鸡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参访宝鸡青铜器博物馆，探寻“中国”一词的起源</li> <li>体验制作“青铜纹饰中的礼乐密码”拓印</li> <li>访问长乐塬抗战工业遗产园区，了解工业遗产文创IP创新转化模式</li> <li>漫步陈仓老街，参观宝鸡历史地标，品味地道关中民俗风味</li> </ul> | 午餐/团餐<br>晚餐/关中名吃<br>住宿/宝鸡 |
| Day7<br>西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乘车前往西安、入住酒店</li> <li>古今长安主题Citywalk：分小组探访古今西安历史文化景观，感受千年古都的城市脉络与时代新貌，寻访丝绸之路老字号和各民族烹饪智慧</li> <li>夜游大唐不夜城，体验唐代诗歌、建筑、服饰等文化元素</li> </ul>      | 午餐/西安小吃<br>晚餐/团餐<br>住宿/西安 |
| Day8<br>西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参访世界遗产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及丹凤门遗址博物馆</li> <li>参访陕西历史博物馆，学习中华文明从起步到鼎盛的发展路径</li> <li>“丝路文明互鉴”专题讲座</li> </ul>  | 午餐/团餐<br>晚餐/团餐<br>住宿/西安   |
| Day9<br>西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深度参访秦始皇兵马俑博物院，重点学习秦代军功爵制、郡县制等制度创新</li> <li>考察秦始皇帝陵遗址与铜车马陈列厅，了解整体布局及文物保护技术</li> </ul>  | 午餐/团餐<br>晚餐/团餐<br>住宿/西安   |
| Day10<br>西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深入“关中印象体验地”袁家村，探访袁家村村史馆与关中民俗体验区</li> <li>参与民俗工艺制作，并与村党支部代表座谈</li> <li>分小组谈村干部、商户、游客，调研全国模范乡村的振兴之路</li> </ul>                              | 午餐/团餐<br>晚餐/团餐<br>住宿/西安   |
| Day11<br>西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走进八路军西安办事处纪念馆，开展“追寻红色电波”情景教学</li> <li>举办“历史关头的青年选择”主题分享会，每组结合抗战时期青年奔赴延安的史实，交流当代港澳青年的家国担当</li> </ul>                                       | 午餐/团餐<br>晚餐/夜市小吃<br>住宿/西安 |
| Day12<br>西安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参访西安交通大学西部科技创新港，了解国家科技突破性成果</li> <li>对话青年科学家并举办“新质生产力与青年担当”座谈会</li> <li>结营仪式，分小组汇报研习成果、颁发证书（可当天离营）</li> </ul>                             | 午餐/团餐<br>晚餐/自理<br>住宿/西安   |

### ▼ 申请对象

港澳地区营员由伙伴高校面向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回乡证）”师生开放申请，年龄 16~35 周岁，内地及其他国家或地区在港澳就读的留学生、交流学生等均无法申请。

### ▼ 申请说明

（1）欢迎伙伴高校向人文社会科学专业及对丝绸之路历史文化具有学习兴趣或有社会服务经历的申请者倾斜；特别欢迎向摄影摄像、美术及创意设计、音乐及乐器表演等方面具有特长的申请者倾斜，可能在相关活动中安排展现学校学生风采。

（2）所有营员具有团队精神，尊重和遵守组织方的规定和纪律要求；承诺全程参与所有活动及内容，不得擅自离队或中途外出或自行活动。

（3）所有营员须按要求完成小组研习作业 1 份，包括但不限于图片故事（系列摄影图片）、Vlog 短视频等；活动结束后须提交研学研习活动心得体会 1 份。

### ▼ 费用说明

所有营员均自行负担所在地往返的交通费，并缴纳**活动注册费人民币 1000 元**，用于本项目支持经费未覆盖的成本，包括餐费及未支持的参观/体验活动等费用。

活动期间包括落地兰州后的区域内交通、食宿、门票及旅行服务、教学及相关活动、保险等费用由主办方负担。但不包括以下情形所产生的费用：（1）工作组安排餐食、住宿标准以外，个人要求提高级别或擅自决定发生的费用。如私自加菜、加餐、加酒水饮料等，要求单人住宿或提高房间级别、增加房间额外服务等发生的费用；（2）在工作组统一安排景区或活动考察外自行参加的景区娱乐设施、节目及其他景点或服务费用；自行采购旅游纪念品或其他物品的费用；（3）自行决定的捐赠（送）行为发生的费用；（4）短期旅行人身意外综合保险覆盖赔偿外的就医购药、陪护及由此发生的交通和其他服务费用；（5）因个人原因临时退团者，工作组不退回注册费，并自退团当日起不再承担学生营员在内地的所有活动补贴和费用；（6）活动通知中明确通知须自费的费用。

特别提醒，由于主办方必须提前实名预定火车票、汽车票和部分景区的门票，一经录取的学生营员如在完成上述票务预定后因个人原因退出活动时，仍须缴纳活动注册费用或承担因取消预订业务产生的费用。

请各伙伴学校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前汇总本校推荐名单，发送至 [culkor@lzu.edu.cn](mailto:culkor@lzu.edu.cn)



咨询更多项目信息，请联系

项目委员 陈静  
13239649852  
(手机微信同号)